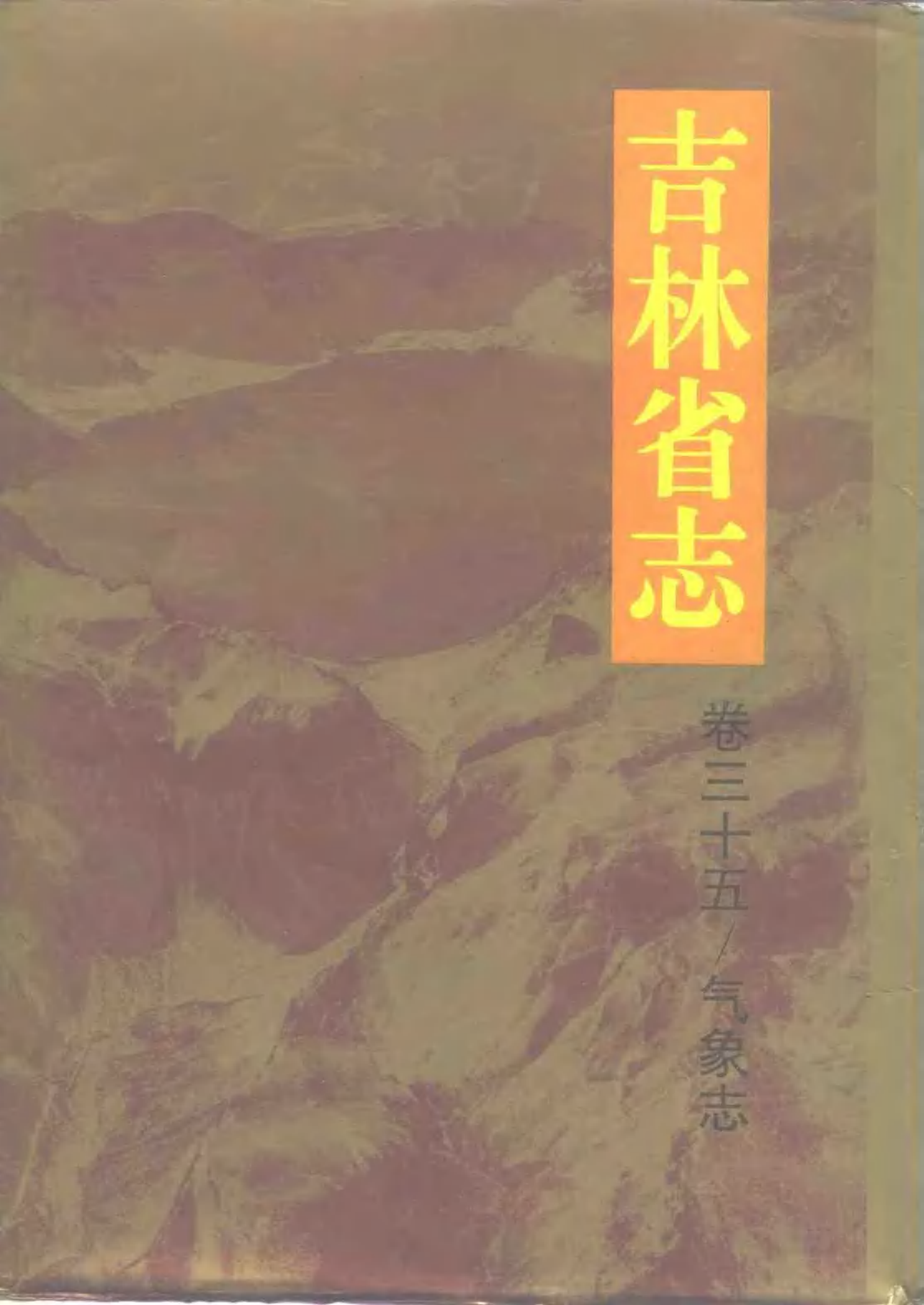




吉林省志

卷三十五 / 气象志

吉林省志

卷三十五 / 气象志

42

●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吉林省志 卷三十五 气象志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责任编辑:王景海

封面设计:章桂征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34.375 印张 8 插页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副 136 号)

1996 年 12 月第 1 版

199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长春市第十一印刷厂印装

印数:1—1 000 册

560 千字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发行

吉林省地方志编委会激光照排室照排

ISBN7-206-02406-8/Z·104

定价:90.00 元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曾任:

主任

于克

高德占

王忠禹

高严

副主任

刘云沼

王季平

刘希林

张岳琦

江涛

李君超

李默

穆恒洲

王永泉

刘凤仪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庆

王爽

王智

王承礼

尹元玄

尹泳溢

孔经纬

宁学平

朱希泉

朱泽民

刘桂林

吴枫

吴东民

宋立

宋广棋

李青山

谷长春

杨忠国

邸珙

张雪峰

张景方

张博泉

金恩晖

周兴

姜殿文

耿国明

郭庆禄

郭虹侠

贾士金

黄树民

解玉峰

潘景隆

薛虹

秘书长

夏为民

齐放

李致平

现任:

主任

王云坤

副主任

桑逢文

孙宝君

邹吉田

顾问

王季平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士晟

孔经纬

李乃洁

许中田

任俊杰

刘桂林

吴枫

吴景春

宋广棋

杨庆祥

邹宗刚

张博泉

金恩晖

胡厚钧

聂文权

耿国明

潘景隆

《吉林省志》顾问

(以姓氏笔划为序)

安庆昌	刘荫轩	李元实	李树仁	邱仁德
单东生	赵德安	郭虹侠	程 鹏	

《吉林省志》编纂人员

总 纂	王季平			
副 总 纂	孙宝君	邹吉田	齐景山	
	苑广才	党 戈	王中明	
	严 寒	应方德		
总 纂 助 理	宋文安			
本卷责任副总纂	王中明			

2007/5

《吉林省志·气象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新家宝
副主任 杭 彤 林国斌
顾 问 张连元
委 员 王录刚 冯贵良 米成山 陈永枢 汪学林
金永根 洪身行 唐长保 袁 林 崔桂兰(女)
窦广生 廉 毅 薛东有 穆家修

《吉林省志·气象志》编纂人员

主 编 杭 彤
副主编 林国斌
著 者 杭 彤 林国斌(概述)
林国斌(第一篇第一、二章)
林尔中(第一篇第三章,第二篇第一章)
付云堂(第二篇第二章,第三篇第五章)
曹桂芬(第二篇第三、四章,第四篇第五章)
张 贵(第二篇第五章,第三篇第四章)
郑秀雅(第三篇第一章第一、二节)
由 静(第三篇第一章第三、四、五节,第三篇第二、三章)
潘 旭(第四篇第一章)
杭 彤(第四篇第二章)
王书裕(第四篇第三章)
张连元(第四篇第四章、第六章)
张牟勤(附录)
摄 影 武立志

1983年夏邓小平视察
 长白山天池气象站时
 与全站职工合影



中共吉林省委书记
 何竹康视察省气象局

国家气象局副局长章基嘉
 视察吉林省气象工作





省气象局原址(长春市
西民主大街 19 号)

新建的省气象大楼(长春市西安大路 200 号)



省气象台天气预报值班
人员正在会商天气

气象台通讯人员正在
接收气象传真资料



测雨雷达正在搜索
强对流云系

省气象科学研究所
部分成果获奖证书





省气象科学研
究所开展农业
气象研究

省气象科学研
究所科技人员进行
大气污染观测



省气候中心的气象资料
档案库一角



省气象技术装备处
仪器检定所一隅

省气象学校举行
毕业典礼





人工降雨正在飞行作业

高炮正在向電云进行
人工消電作业



燃烧烟雾剂进行
人工防霜作业

长春国家基地气候站
地面观测场全貌



位于长白山之巅的天池气象站一角

长白山自动气象站探测仪



吉林省气象学会学术活动



省气象学会组织
的学术活动

开展国际性学术
交流活动



气象部门组织纪念世界
气象日报告会

《吉林省志》凡例

一、《吉林省志》的编纂,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记载吉林省自然、社会的历史和现状。

二、《吉林省志》记事时间,原则上以清顺治十年(1653年)宁古塔将军设立为上限,以1985年为下限。

三、《吉林省志》记事空间,以1985年吉林省行政区划为准。依此难以处理的,则按当时的行政区划记述。

四、《吉林省志》为记叙文体,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七种体裁。

五、《吉林省志》依据学科分类,兼顾当今社会分工,设若干卷,有的卷下设分志;大多采用章节体,设篇、章、节、目。

六、《吉林省志》立传人物标准,以对本地历史发展有重要影响为基本依据,以当代人物为主兼及历史人物,以正面人物为主兼及反面人物。在世者和外国人不立传。对本行业本部门历史发展产生重要影响但不宜立传的人物事迹,采用以事系人或列“人物表”、“英模录”的形式反映。

七、《吉林省志》使用的主要数据,以省统计部门认定的为准;业务部门提供的数据均经过核实。

八、《吉林省志》使用绘有国界的地图均经省测绘局审定。

九、《吉林省志》使用国名、地名、机构名、文化名、各类专用名称均写全称,使用简称时,在首次出现时注明。历史地名均写原名,在括号内注明今名。凡外国国名,重要或常见的地名、人名、党派、政府机构、报刊等译名,均以新华社的译名为准。对人物的称呼,除

引用原文外,均直书其名,不加职衔。

十、《吉林省志》对1931年9月18日至1945年8月15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占时期,根据行文的语言环境确定具体称谓。凡作为历史时期,均称“东北沦陷时期”。在行文中涉及到日伪政权机构、职官,在其原名前加“伪”字或加引号。

十一、《吉林省志》纪年采用传统纪年与公元纪年两种方法。辛亥革命前,一律采用以朝代年号加注公元纪年的方法;辛亥革命后,一律采用公元纪年,中华民国纪年加注在公元纪年之后。日伪政权年号一般不标出,必须标出时,在年号前加“伪”字。

十二、《吉林省志》引文忠于原文,对原文中的错字予以矫正,繁体字改为简化字,引用古籍或古地名、古人名,使用简化字容易引起误解者,仍使用繁体字。

编辑说明

一、本志所有气象术语,都为标准专业用语,一般不作注解。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引用的文件档案资料,凡属吉林省气象局管理、保存范围内的,已经核实,故不再作注释。

三、本志引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气象探测资料,一般指1949年以来,或在此之后成立的气象台站,以建立之日起至1985年的气象资料;第四篇中所列各气象要素资料,一般指累年平均值或累年极值;第四章第四节暴雨,因1960年以前气象站点少,统计暴雨日数同时采用了省内水文站的降雨量资料;第五章物候,因资料所限,物候观测资料下限延用至1990年。

四、在本志编纂过程中,得到了各方面的帮助和支持。省气象局机关各职能处室和直属单位,协助收集和提供了各类编纂参考资料;刘景岩提供了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资料;王忠范、逢长莲翻译了有关日文资料;朱玉琴承担了志稿的打印工作。